

# 怀仁市自然资源局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公告

怀自然资公告字[2022]7号

经怀仁市人民政府批准，怀仁市自然资源局决定以挂牌方式出让7幅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具体位置详见规划平面图及勘测定界图)。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挂牌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

编号	土地位置	土地面积	土地用途	规划指标要求				出让年限(年)	竞买保证金(万元)	竞买起始价(万元)
				容积率	建筑密度%	绿地率%	建筑高度(m)			
怀 2022-35	怀应路西、种子公司旧院	7740 m <sup>2</sup> (11.61 亩)	零售商业	≤2.0	≤85		≤12.5	40	1100	1100
怀 2022-36	刘晏庄村南、206省道西侧	3589 m <sup>2</sup> (5.38 亩)	零售商业	≥0.1、 ≤0.7	≤30	≥15	≤10.5	40	90	90
怀 2022-37	南窑村南、南窑出口煤站东侧	55443 m <sup>2</sup> (83.16 亩)	工业用地	≥1	≥35	≤20	≤45.5	50	900	900
怀 2022-38	皂皂镇东作里村北、里八庄村东南	148926 m <sup>2</sup> (223.39 亩)	工业用地	≥1	≥35	≤20	≤22.5	50	2200	2200
怀 2022-39	怀贤街北侧、仁和路西侧	111706 m <sup>2</sup> (167.56 亩)	工业用地	≥1	≥35	≤20	≤40.5	50	2000	2000
怀 2022-40	怀义东街北侧、湖东路东	45817 m <sup>2</sup> (68.73 亩)	零售商业、住宅	>1、≤ 1.584	≤22	≥35	≤36	40、 70	5700	5700
怀 2022-41	仁景台小区东侧、怀贤街东南、怀信东街北侧	58618 m <sup>2</sup> (87.93 亩)	零售商业、住宅	>1、≤ 2.45	≤25	≥30	≤54	40、 70	8200	8200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自然人和其他组织均可申请参加，申请人应当单独申请。申请人应具备的其他条件：  
1、截止提交申请之日前未发生拖欠土地价款及违反合同约定的行为；2、申请人按规定交纳竞买保证金，并提交竞买保证金

不属于银行贷款、股东借款、转贷和募集资金的承诺书。3、已取得房地产开发资质的企业(地块编号怀 2022-40、怀 2022-41)。

三、本次国有土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按照价高者得原则确定竞得人。

四、本次出让的详细资料 and 具体要求，见出让文件。申请人可于 2022 年 7 月 1 日至 2022 年 8 月 1 日，到朔州市国土资源网上交易系统（登陆域名：<http://szzrzyjy.sxzrzyjy.com.cn:8086>）获取挂牌出让文件。

五、申请人可于 2022 年 7 月 1 日至 2022 年 8 月 1 日，到朔州市国土资源网上交易系统提交申请。交纳竞买保证金的截止时间为 2022 年 8 月 1 日 18 时。经审查，申请人按规定交纳竞买保证金，具备申请条件的，我局将在 2022 年 8 月 1 日 18 时前确认其竞买资格。

六、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活动在朔州市国土资源网上交易系统进行；地块挂牌时间为：2022 年 7 月 24 日 8 时至 2022 年 8 月 3 日 10 时；

地块增价幅度为：怀 2022-35 地块：30 万元/次、怀 2022-36 地块：5 万元/次、怀 2022-37 地块：20 万元/次、怀 2022-38 地块：100 万元/次、怀 2022-39 地块：100 万元/次、怀 2022-40 地块：50 万元/次、怀 2022-41 地块：50 万元/次。

七、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一）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在互联网上交易，即通过网挂系统进行。

(二) 申请人须办理数字证书，登陆网挂系统，方能参加网上挂牌出让活动。办理数字证书请到山西省数字认证中心（山西 CA）申请办理，具体参阅《数字证书办理指南》。竞买前请认真阅读网上挂牌出让有关规定。

(三) 本次挂牌出让的详细内容和具体要求，见网挂系统中发布的《朔州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竞买规则》、《出让须知》、《朔州市国土资源网上挂牌交易系统用户使用手册》等挂牌出让文件。有意竞买者可于 2022 年 7 月 1 日起登陆网挂系统浏览或下载挂牌出让文件。

(四) 具备参加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资格的竞买人，请于 2022 年 8 月 3 日 10 时前登陆网挂系统按照规定进行报价。

(五) 挂牌时间截止时，有两个或者两个以上的竞买人报价，网挂系统自动转入网上限时竞价，通过网上限时竞价确定竞得人。

(六) 本次出让不接受邮寄、电子邮件、电话、口头和现场竞买申请。

(七) 本公告内容如有变动，将发布变更公告，届时以变更公告为准。

(八) 本公告解释权归怀仁市自然资源局所有。

## 八、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怀仁市自然资源局大楼 303

联系人：李旭东 13834438886

怀仁市自然资源局

2022 年 7 月 1 日